

皖北卫生职业学院文件

院〔2023〕49号

关于印发《皖北卫生职业学院青年教师培养 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系部：

现将《皖北卫生职业学院青年教师培养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皖北卫生职业学院青年教师培养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和完善青年教师培养工作，充分发挥骨干教师和经验丰富老教师的引领示范作用，使青年教师尽快适应学院发展和专业建设要求，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良、结构合理的梯队型教师队伍，为学院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根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订本办法。

一、培养目标

实行青年教师导师培养制度旨在充分发挥学院高级职称教师和骨干教师等优质教学资源的作用，通过“传、帮、带、促、导”等途径，全方位提高我院师资队伍素质和教学科研水平。

二、培养对象

35周岁（含）以下的青年教师，符合下列情况之一，须配备指导教师：

- （一）新到教师岗位工作的高校毕业生；
- （二）从非高校教师岗位招聘到学院工作的专任教师；
- （三）转岗工作不满一年的专任教师；
- （四）根据教学质量评价结果，认为需要提高教学水平的教师。

三、指导教师选聘条件

- （一）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热爱高等职业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治学严谨，具有良好的师德；

(二) 具有坚实的理论基础, 教学经验丰富, 教学效果好, 学生评价优、科研能力强, 有较强的指导能力;

(三) 具有本专业较强的实践教学能力;

(四) 具有讲师(或相当)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与青年教师的专业方向相同或相近;

(五) 身体健康, 能够坚持正常工作。

四、指导教师职责

(一) 关心青年教师思想状况, 帮助青年教师树立崇高的师德和良好的教风;

(二) 制订青年教师培养计划, 提出培养措施和目标, 在指导期内使青年教师达到较好的教学水平;

(三) 通过课堂教学示范, 使青年教师掌握课堂教学的基本方法、要求和标准;

(四) 根据青年教师的职业方向以及承担的教学任务, 指导青年教师撰写讲课提纲和教案, 每学期深入青年教师课堂(实验室)听课不少于8学时, 组织并指导青年教师认真参加辅导、答疑、批改作业, 指导实验、实习等教学环节;

(五) 指导青年教师拟定切实可行的教科研计划, 开展有关教科研工作, 如参编教材、课题申报及研究、论文撰写, 参加教学能力大赛、技能大赛或指导学生参加技能大赛等;

(六) 指导专业课青年教师考取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执业资格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

五、青年教师职责

(一) 积极主动承担教学任务, 参与专业实践及学院的各

项工作；

（二）认真参加各类教育教学培训，旁听指导教师授课（含观摩实践教学）每学期不少于 20 学时，并做好听课记录；

（三）积极参与指导教师的教材编写、课题申报及研究、论文撰写等；

（四）积极参加与本专业相关的行业、企业实践锻炼；

（五）主动向指导教师汇报在教学工作中的思想、教学、业务进修和实践锻炼等情况；

（六）指导期满后，对自己所完成的教学、科研工作、实践锻炼、进修等情况进行总结；

（七）积极参加教学能力大赛、技能大赛等各项赛事或指导学生参加各项技能大赛。

六、考核评价

青年教师培养考核工作采取日常考察与期满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日常考察。系部每学期至少安排一次随堂听课，对青年教师课堂教学效果给出评价意见。

（二）期满考核。考核期满后，青年教师填写《皖北卫生职业学院青年教师培养工作考核表》，提供相应支撑材料，由教务处牵头成立考核小组，开展青年教师培养期满考核工作，考核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

七、其他方面

（一）指导教师采取个人申请、教研室推荐、系部审核、学院审核公示的程序产生。青年教师带教考核合格后，由学院

颁发指导教师聘书。

(二) 青年教师的培养期限为两年，每位青年教师的指导教师原则上不超过 1 名。若因特殊情况，需要增加 1 名指导教师的，则排名第一的指导教师须由教研室推荐且为本专业的教师，排名第二的教师则由系部统筹考虑，两名指导教师均要按照文件要求，完成规定培养任务。

(三) 考核结果将存入青年教师业务档案并作为青年教师转正定级、职务晋升、岗位聘任等依据之一。如考核不合格，教务处将协同系部、指导教师分析原因，作出延长培养期限或建议调整岗位等处理。

八、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1. 皖北卫生职业职业学院青年教师培养考核工作手册

2. 皖北卫生职业职业学院青年教师培养工作考核表

附件 1:



皖北卫生职业学院

青年教师培养考核工作手册

姓 名 _____

教 研 室 _____

指导教师 _____

年 月 日

教务处印制

指导教师培养计划

指导教师		职称		任职年限	
培 养 计 划					

青年教师自学计划

姓名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职称	
毕业学校、专业					
学历		培养时间			
自 学 计 划					

青年
教师
个人
小结

青年
教师
个人
小结

青年教师培养期满工作总结

青年
教师
个人
小结

附件 2:

皖北卫生职业学院青年教师培养工作考核表

姓名		学历		专业技术职称	
所属系部、教研室					
指导教师		培养时间			
满足以下所有条件为合格					满足条件请打“√”
(1) 指导教师制订培养计划, 有明确培养目标和措施;					
(2) 青年教师制订自学计划, 撰写分年度培养工作总结及培养期满工作总结;					
(3) 指导教师、青年教师有培养期间的听课记录;					
(4) 青年教师有培养期间独立撰写的教案和授课计划;					
(5) 有系部日常课堂教学效果评价表 (每学期至少 1 次);					
(6) 参加教学能力大赛、技能大赛等各项赛事或指导学生参加各项技能大赛 (至少 1 项);					
(7) 参与教材编写、论文撰写或校级以上课题申报及研究 (至少 1 项);					
(8)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教学态度端正, 教学方法得当, 教学效果较好, 被带教期间年度教学质量考核均在合格以上。					
在合格基础上, 满足下列条件 1 项为良好、2 项以上则评为优秀					
(1) 培养期间, 在四类以上期刊发表本专业教研、科研论文 1 篇以上;					
(2) 参加校级重点或省级教科研项目 1 项以上, 项目实施 1 年以上, 并取得阶段性成果;					
(3) 参加教师教学能力大赛、技能大赛等各项赛事获校级二等奖以上;					
(4) 指导学生参加各项技能大赛获校级二等奖以上;					

